

公司代码：603165

公司简称：荣晟环保

#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基本情况.....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2

##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冯荣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雄伟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卫英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05,350,649.63	851,646,519.84	1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1,647,337.32	401,554,290.24	97.15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37,166.77	17,942,209.01	-292.49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77,246,373.65	213,185,418.87	12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293,047.08	28,303,530.97	23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922,645.89	27,970,182.44	225.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6	9.66	增加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0.30	17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0.30	173.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446.0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974,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38,779.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242.72	

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867,067.00	
合计	4,370,401.19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2,89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冯荣华	60,841,245	48.03	60,841,245	无		境内自然人
陈雄伟	7,847,760	6.19	7,847,760	无		境内自然人
陆祥根	7,676,290	6.06	7,676,29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云芳	6,634,705	5.24	6,634,705	无		境内自然人
冯晟宇	6,000,000	4.74	6,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冯晟伟	6,000,000	4.74	6,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毕树真	1,400,562	1.11	0	无		未知
魏巍	750,032	0.59	0	无		未知
戴望良	621,491	0.49	0	无		未知
李东璘	594,339	0.47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毕树真	1,400,562	人民币普通股	1,400,562			
魏巍	750,032	人民币普通股	750,032			
戴望良	621,491	人民币普通股	621,491			
李东璘	594,339	人民币普通股	594,339			
卞莉	558,700	人民币普通股	558,700			
翁金莺	501,101	人民币普通股	501,101			
毛幼聪	303,220	人民币普通股	303,220			
魏娟意	260,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300			
许正环	251,088	人民币普通股	251,088			
汤雄鹰	229,113	人民币普通股	229,11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冯荣华、张云芳为夫妻关系，冯晟宇、冯晟伟分别为冯荣华夫妇之长子和次子。除此以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0
---------------------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减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74,660,567.31	42,195,348.56	76.94	主要系本期首发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应收票据	214,981,432.78	77,789,232.21	176.36	主要系本期收到银行承兑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5,036,943.51	1,854,857.78	171.55	主要系本期购买原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存货	40,823,771.34	62,892,609.29	-35.09	主要系本期原材料、库存商品库存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5,408,912.66	8,608,668.51	-37.17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暂估金额重新确认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97,260.35	1,310,845.40	75.25	主要系本期预付固定资产款项所致
短期借款		202,8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全部归还所致
应付票据	6,000,000.00	24,270,000.00	-75.28	主要系本期应付票据到期已支付所致
预收款项	6,354,835.67	11,672,970.77	-45.56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276,678.52	-100.00	主要系本期借款利息全部支付所致
股本	126,680,000.00	95,000,000.00	33.35	主要系本期首发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资本公积	273,438,507.02	10,318,507.02	2,549.98	主要系本期首发募集资金到位发行溢价所致
未分配利润	344,831,571.58	249,538,524.50	38.19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2、利润表项目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增减比率 (%)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477,246,373.65	213,185,418.87	123.86	主要系原纸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340,702,985.52	167,974,328.48	102.83	主要系原材料成本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4,879,402.10	1,380,678.29	253.41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2,394,835.08	6,002,107.30	106.51	主要系销售原纸的运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1,218,946.02	9,930,866.33	113.67	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84,816.19	1,817,426.48	-73.32	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4,412,868.19	6,615,385.88	117.87	主要系收到增值税退税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0,404.68	-100.00	主要系无营业外支出所致
所得税费用	14,886,329.82	2,894,942.29	414.22	主要系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净利润	95,293,047.08	28,303,530.97	236.68	主要系销售及毛利率同比大幅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增减比率 (%)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37,166.77	17,942,209.01	-292.49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货款用银行承兑结算的占比提高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80,623.26	-55,447,329.44	73.16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固定资产款项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27,508.78	42,204,128.23	108.34	主要系报告期内首发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7年2月1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20,261.31万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7-007。

2、公司于2017年3月1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4,200万元（含4,2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以内，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7-010。

3、公司于3月23日发布《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7-015。

###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荣华、张云芳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自公司股票上市后36个月内	是	是
	股份限售	股东冯晟宇、冯晟伟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自公司股票上市后36个月内	是	是
	股份限售	股东陈雄伟、陆祥根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自公司股票上市后12个月内	是	是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冯荣华、陈雄伟、陆祥根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否	是
	其他	公司发行前持股5%以上的股东冯荣华、张云芳、冯晟宇、冯晟伟、陈雄伟、陆祥根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年末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0%；减持公司股份时，将在服从和满足所有届时有效的监管规则的前提下，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方式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其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1%的，将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则违反承诺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		是	是



			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自动延长持有发行人全部股份的锁定期6个月。			
其他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公司A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价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则触发公司稳定股价机制，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公司稳定股价机制实施的义务人，公司应在与上述义务人沟通后，在触发日之后10个工作日内，制定完毕稳定公司股价方案，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		是	是
其他	公司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三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启动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否	是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荣华、张云芳夫妇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三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事项，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或要约收购等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依据协商价格或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是不低于原转让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若本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人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否	是

		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承诺不因承诺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否	是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回报的承诺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否	是
其他	公司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	①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②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否	是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①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②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否	是
其他	实际控制人冯荣华出具关于改制职工安置相关的纠纷承诺函	改制完成后，浙江省平湖市兴星纸业有限公司已经妥善完成了职工安置工作，改制整个过程及改制完成后，均不存在职工安置相关的纠纷。如有相关职工安置纠纷，本人承诺将妥善解决。如因职工安置纠纷给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造成任何损失，本人承诺所有损失均由我个人承担。		否	是
其他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荣华、张云芳关于公积金的承诺	如果股份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有关社保主管部门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股份公司及子公司对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任何期间内应缴的员工社会保险费用（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五种基本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或因社会保险费用或住房公积金未缴而受到行政处罚，本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股份公司补缴，并承担行政处罚罚金及相关费用		否	是
其他	实际控制人冯荣华、张云芳夫妇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1、本人以及本人参与投资的控股企业和参股企业及其下属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荣晟环保及荣晟环保的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若荣晟环保之股票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则本人作为荣晟环保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本人将来参与投资的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会在中国境内：（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荣晟环保		否	是

		<p>或荣晟环保的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p> <p>(2) 以任何形式支持荣晟环保及荣晟环保的控股企业以外的他人从事与荣晟环保及荣晟环保的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 以其它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荣晟环保及荣晟环保的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所获的利益及权益将归荣晟环保及其控股企业所有，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荣晟环保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p>			
--	--	---	--	--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冯荣华
日期	2017年4月24日

#### 四、附录

##### 4.1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4,660,567.31	42,195,348.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4,981,432.78	77,789,232.21
应收账款	166,690,084.75	148,477,096.37
预付款项	5,036,943.51	1,854,857.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28,256.71	4,274,501.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823,771.34	62,892,609.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06,321,056.40	337,483,645.76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37,126.00	1,437,126.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6,245,599.74	438,678,843.27
在建工程	5,408,912.66	8,608,668.5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0,017,158.96	60,588,877.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23,535.52	3,538,513.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97,260.35	1,310,845.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9,029,593.23	514,162,874.08
资产总计	1,005,350,649.63	851,646,519.8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2,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00	24,270,000.00

应付账款	148,356,551.15	159,541,876.04
预收款项	6,354,835.67	11,672,970.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866,592.58	11,932,153.72
应交税费	20,977,714.53	17,704,560.68
应付利息		276,678.5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828,610.81	6,697,120.8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8,384,304.74	434,895,360.53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319,007.57	15,196,869.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19,007.57	15,196,869.07
负债合计	213,703,312.31	450,092,229.60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26,680,000.00	9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3,438,507.02	10,318,507.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697,258.72	46,697,258.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4,831,571.58	249,538,524.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1,647,337.32	401,554,290.2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1,647,337.32	401,554,290.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5,350,649.63	851,646,519.84

法定代表人：冯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雄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卫英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3,502,541.04	31,679,558.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5,056,955.14	55,846,812.90
应收账款	142,337,416.45	121,224,816.91
预付款项	5,036,943.51	1,684,857.7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14,298.90	4,104,933.98
存货	39,475,938.94	56,430,181.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69,524,093.98	270,971,160.99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37,126.00	1,437,126.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060,671.89	44,060,671.8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7,789,092.33	409,452,396.78
在建工程	5,408,912.66	8,608,668.5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190,500.03	51,712,231.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57,440.52	3,134,62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97,260.35	1,310,845.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5,441,003.78	519,716,560.54
资产总计	974,965,097.76	790,687,721.5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75,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00	17,270,000.00
应付账款	144,743,445.14	154,084,651.65
预收款项	5,432,593.02	8,706,281.25
应付职工薪酬	7,918,871.30	10,449,031.11
应交税费	18,347,742.94	16,262,017.70
应付利息		245,664.8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695,376.66	6,609,090.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8,138,029.06	389,126,737.1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319,007.57	15,196,869.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19,007.57	15,196,869.07
负债合计	203,457,036.63	404,323,606.26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26,680,000.00	9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3,120,000.00	10,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697,258.72	46,697,258.72
未分配利润	325,010,802.41	234,666,856.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1,508,061.13	386,364,115.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4,965,097.76	790,687,721.53

法定代表人：冯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雄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卫英

##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77,246,373.65	213,185,418.87
其中：营业收入	477,246,373.65	213,185,418.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1,479,864.94	188,501,926.81
其中：营业成本	340,702,985.52	167,974,328.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79,402.10	1,380,678.29
销售费用	12,394,835.08	6,002,107.30
管理费用	21,218,946.02	9,930,866.33
财务费用	1,798,880.03	1,396,519.93
资产减值损失	484,816.19	1,817,426.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766,508.71	24,683,492.06
加：营业外收入	14,412,868.19	6,615,385.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4,446.01	
减：营业外支出		100,404.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179,376.90	31,198,473.26
减：所得税费用	14,886,329.82	2,894,942.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293,047.08	28,303,530.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293,047.08	28,303,530.97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293,047.08	28,303,530.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293,047.08	28,303,530.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0.3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冯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雄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卫英

###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59,245,776.47	188,408,576.10
减：营业成本	332,158,566.84	147,969,825.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84,025.52	1,277,029.00
销售费用	8,815,450.45	3,519,802.72
管理费用	20,179,872.19	9,293,276.17
财务费用	1,675,451.66	1,200,506.31
资产减值损失	682,444.47	1,536,825.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249,965.34	23,611,310.01
加：营业外收入	12,942,416.69	5,430,335.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978.34	
减：营业外支出		65,341.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192,382.03	28,976,303.72
减：所得税费用	13,848,436.17	2,828,339.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343,945.86	26,147,964.2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343,945.86	26,147,964.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	0.2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	0.28
法定代表人：冯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雄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卫英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3,987,705.75	110,982,847.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149,400.00	6,101,480.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46,137.53	2,362,91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583,243.28	119,447,242.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0,639,878.53	51,890,689.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90,093.40	15,900,344.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374,044.15	21,744,727.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16,393.97	11,969,27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120,410.05	101,505,03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37,166.77	17,942,209.0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075.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		

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75.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914,699.02	55,447,329.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14,699.02	55,447,329.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80,623.26	-55,447,329.4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4,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300,000.00	53,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100,000.00	53,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5,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43,437.22	11,295,871.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5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172,491.22	11,295,871.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27,508.78	42,204,128.2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8,509,718.75	4,699,007.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50,848.56	12,137,244.5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2,560,567.31	16,836,252.38

法定代表人：冯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雄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卫英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2,607,664.53	118,092,948.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25,416.17	5,392,729.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1,197.00	1,874,32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484,277.70	125,360,004.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314,399.73	65,282,255.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75,761.07	13,581,804.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826,962.19	20,247,257.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88,253.11	9,066,26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205,376.10	108,177,58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21,098.40	17,182,417.8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271.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71.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914,699.02	54,449,521.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14,699.02	54,449,521.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90,427.18	-54,449,521.1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4,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300,000.00	47,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100,000.00	47,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7,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91,937.63	11,110,566.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5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720,991.63	11,110,566.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79,008.37	36,389,433.0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5,767,482.79	-877,670.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35,058.25	10,660,758.2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1,402,541.04	9,783,087.99

法定代表人：冯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雄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卫英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